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18-153 号

债券简称：15 海正 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 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 老股转让公开挂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于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晟药业”）通过引进社会资本的方式对其实施增资扩股及部分老股转让。本次增资扩股以及老股转让以海晟药业投前估值不低于19亿元为基准，计划增资规模为不低于8亿元人民币，老股转让不低于6.85亿元人民币。上述方案实施均按照国资管理规定以公开挂牌形式进行，挂牌价格均为每元注册资本6.3333元。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公告》、《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登载于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1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

2018年11月1日，公司在台州市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台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及引进投资方。至挂牌公告截止日2018年12月26日下午16:00，公司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方，海晟药业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项目中止挂牌。

本次海晟药业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项目中止挂牌不会影响公司胰岛素项目的研发进度，同时公司仍将继续推进海晟药业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工作，公司将视

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有关公司的信息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